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黃詩清

電話：(03)3694315分機729

電子信箱：ahchi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100502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10050207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50207_ATTACH2.odt、376735100E_1110050207_ATTACH3.odt)

主旨：函轉「111年度國中英語教師專業發展增能工作坊第一梯次報名簡章」及「111年度國小英語教師專業發展增能工作坊第一梯次報名簡章」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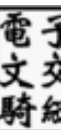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3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651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專業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以下簡稱臺師大)辦理旨揭工作坊，透過密集式及全程英語研習課程，協助教師提升英語口說教學能力，俾增進教師全英語教學之信心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實施對象：全國國中小英語教師(含代理教師)。

(二)課程類型及日數：

- 1、國中教育階段：包含英語教師教學知能發展工作坊(5天)、英語教師觀課議課實務工作坊(5天)及英語教師教學評量設計工作坊(2天)共3類課程。



教務處國中部 111/06/06 13:18



1110006269

有附件

2、國小教育階段：包含英語教師教學知能發展工作坊(5天)及英語教師教學評量設計工作坊(2天)共2類課程。

(三)辦理方式：除國中英語教師觀課議課實務工作坊僅於北區辦理外，其餘各類課程均分北、中、南共3區辦理，各區辦理日期詳簡章柒、辦理期程；本市教師所屬報名區域為北區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採縣市教育局(處)薦派及教師自由報名雙軌並行，於線上報名(報名網址詳簡章捌、報名及審查事項)。

(五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1年6月10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。

(六)錄取通知：111年6月17日(星期五)。

(七)旨揭工作坊預訂採實體課程方式辦理，惟倘受疫情影響，將改為線上視訊課程方式辦理。

(八)全程參與課程之教師將核發研習證書及研習時數。

四、請貴校踴躍推薦國中小英語領域召集教師參加旨揭工作坊(薦送人數詳報名簡章)，並請本權責核予參與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協助課務派代及安排相關代理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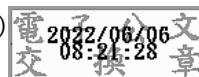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旨揭工作坊報名方式、課程內容、參與教師權利與義務等請詳閱報名簡章，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臺師大張鈺祥先生(電話：02-7749-6539，電子信箱：ntnu.ot.je@gmail.com)。

六、檢附旨揭來函、國中英語教師報名簡章及國小教師報名簡章各1份。

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桃園市英語資源中心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

